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6HSDGD6FG



关于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0785号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丰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万丰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万丰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万丰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万丰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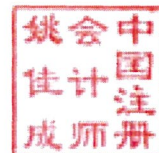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万丰股份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及2021年11月10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669号文《关于同意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80,000.0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4.58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486,680,4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66,090,466.2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0,589,933.78元，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5日将扣除不含税保荐承销费用37,265,122.64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449,415,277.36元汇入公司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0822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及结余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97,570,861.28
减：2025年募投项目支出	81,528,830.07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4,365,666.03
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20,407,697.24
其中：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20,407,697.24
2025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	0.00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于2023年4月21日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于2023年4月23日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



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于2023年4月24日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滨海支行	201000331587207	正常	2023-5-5	275,532,456.61	164,237,622.4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柯桥支行	385782634233	正常	2023-5-5	60,632,490.45	56,170,074.7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分行	575902300610820	已注销	2023-5-5	113,250,330.30	0.00
合计				449,415,277.36	220,407,697.24

注：为便于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已于2024年度将银行账号为575902300610820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上述账户余额为零，注销后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及保荐代表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不存在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5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该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均已归还。

(五)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公司于2023年5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1)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最新进展，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次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	2024 年 12 月	2025 年 12 月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5 年 5 月	2026 年 12 月

本次延期的原因：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由于设备定制周期与进口设备购置的交货周期超预期，导致项目整体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受国内外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影响，并基于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与公司经营发展实际需求，为有效控制成本、降低风险、保证募投项目实施质量与效用，该项目整体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2)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最新进展，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次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	2025 年 12 月	2026 年 6 月

本次延期的原因：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现拟调整为 2026 年 6 月。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整体延期原因主要是统筹规划全厂生产布局、动线安排及公用工程，使得该项目实施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放缓。鉴于“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涉及新旧产能置换，同时，综合考虑“八车间等推倒重建及 2000 吨功能型染料、500 吨分散染料 354：1、3000 吨氰化染料提升改造项目”



的生产布局与动线安排。为统筹全厂生产安排及公用工程建设，使得该项目实施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放缓。

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根据实际建设情况，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延长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周期。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4,000万元变更用途，用于实施“八车间等推倒重建及2000吨功能型染料、500吨分散染料354:1、3000吨氰化染料提升改造项目”，并就变更后的新项目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项。2026年1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公司拟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实施的“八车间等推倒重建及2000吨功能型染料、500吨分散染料354:1、3000吨氰化染料提升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系本公司现有产品品种的提升改造项目，属于公司主营业务，实施主体为公司，实施地点为公司厂区内，目前已完成项目备案（项目备案编号：【2509-330603-99-01-134092】）。新项目总投资额为6,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4,000万元，建设期为36个月，拟分两期实施，一期推倒重建八号车间，实施2000吨功能型染料络合结晶工序，500吨分散染料354:1合成工序，以及3000吨氰化染料的合成工序；二期新建固体粉料分装车间，用以满足固体原料自动化拆包分装，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粉尘污染和危险性风险。

本次调整是考虑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生产动线布局及设备设施建设安排，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从合理利用募集资金的角度出发所做出的调整。本次调整未取消或者终止原“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原项目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以剩余募集资金并结合自有资金继续稳步推进原项目建设，相关情况详见附表2。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668.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52.88						
募集资金净额		42,058.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52.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		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654.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22%		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654.8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科技提升项目	部分变更	35,900.00	23,553.25	23,553.25	7,694.37	12,515.95	-11,037.30	53.14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八车间等推倒重建及 2000 吨功能型染料、500 吨分散染料 354-1、3000 吨氧化染料提升改造项目	新增项目	0.00	4,000.00	4,000.00	0.00	0.00	-4,000.00	0.00	一期: 2027 年 9 月 二期: 2028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900.00	6,063.25	6,063.25	458.51	638.96	-5,424.29	10.54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000.00	8,442.50	8,442.50	0.00	8,499.93	57.43	100.6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54,800.00	42,058.99	42,058.99	8,152.88	21,654.84	-20,404.1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5 年度,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现拟调整为 2026 年 6 月, 延期原因主要是统筹规划全厂生产布局、动线安排及公用工程, 使得该项目实施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缓。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025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该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调整后投资总额与募前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系①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及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各募投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相应调整；②发行费用的影响。

注3：上述数据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注4：新项目“八车间等推倒重建及2000吨功能型染料、500吨分散染料354:1、3000吨氰化染料提升改造项目”拟分两期实施，一期计划建成时间2027年9月，二期计划建成时间2028年9月。二期工程不影响产品生产，一期完工投产后可正常产生收益。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	23,553.25	23,553.25	7,694.37	12,515.95	53.14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八车间等推倒重建及 2000 吨功能型染料、500 吨分散染料 354:1、3000 吨氧化染料提升改造项目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	4,000.00	4,000.00	0.00	0.00	0.00	一期: 2027 年 9 月 二期: 2028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7,553.25	27,553.25	7,694.37	12,515.95					

公司调减“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4,000 万元,用于实施“八车间等推倒重建及 2000 吨功能型染料、500 吨分散染料 354:1、3000 吨氧化染料提升改造项目”,有助于提升自动化程度,节能降耗,符合可持续发展方向;契合产品市场前景,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顺应行业自动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发展趋势,突破发展制约。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变更用途,用于实施“八车间等推倒重建及 2000 吨功能型染料、500 吨分散染料 354:1、3000 吨氧化染料提升改造项目”,并就变更后的新项目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年产 1 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现拟调整为 2026 年 6 月,延期原因主要是统筹规划全厂生产布局、动线安排及公用工程,使得该项目实施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放缓。

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姓名	蔡畅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9月1日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	3213221983090142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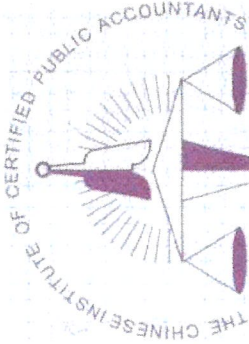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0622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年9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133



姓名 姚佳成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3-10-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5211993100913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2603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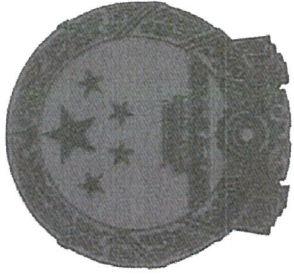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4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月 日
/m /d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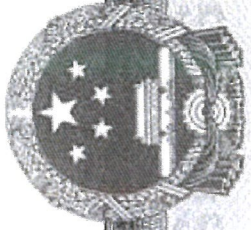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3110018



扫描此码市场主体
即可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6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